

#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按照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章程的工作要求，并在省民政厅、教育厅的正确指导下，结合省内教育行业的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促进省内高校间实验室工作的融合与发展，创新实验室工作管理水平，提高实验室人员整体素质，拟计划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1. 召开省研究会第十一届常务理事会议 3-5 次，研讨、交流、总结年度工作（第一次会议拟于 3 月上旬）【秘书处华科大】。

2. 主办“2023 第 11 届华中科教仪器与技术装备展览会”，并组织召开“2023 年高校实验室工作论坛”（拟于 3 月底）【牵头单位：秘书处、武大、武科大、湖北汽院】。

3. 组团参加 2023 年全国高等教育博览会【牵头单位：武理工、地大】。

4. 以线上、线下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举办专题研讨或培训会，内容包括：实验楼房设计使用与管理、实验室安全、大仪开放共享、实验教学、实验队伍等【承办单位：武轻工、中南财大、武工程】。

5. 举办教育部、湖北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等相关项目的申报研讨咨询会【牵头单位：华师】。

6. 完成 2023 年省研究会会刊的征稿、编辑、出版及会刊的年审工作。每个常务理事组织完成至少 1 篇工作研究论文（5 月 1 日前），每个副理事长组织完成 3 篇工作研究论文（5 月 1 日前 1 篇，9 月 1 日前再 2 篇）【牵头单位：秘书处华科大】。

7. 完成 2021 年湖北省高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课题结题工作、完成 2023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工作并推荐申报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拟于 10-12 月）【秘书处华科大】。

8. 举办湖北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换届大会暨 2023 学术年会（拟于 2023 年 12 月）【承办单位：武汉纺织大学】。

9. 继续开展研究会及成员单位实验室与资产工作成果交流与展示工作。以网站报道、微信推送、会议交流等方式介绍工作新理念、新方法、新成效，总结实验室与资产部门或人员的管理创新与成绩，或某院系及实验人员的业务创新与成绩。成果汇编成交流文集，用优秀者的成绩与经验启发同行，带动研究会及成员单位共同进步。（各副理事长单位 5 月 31 日前提交一篇，常务理事单位 6 月 30 日前提交一篇）【秘书处华科大】。

10. 编印省研究会“工作简报”3-5 期【秘书处华科大】。

11. 继续加强研究会网站建设和宣传工作，及时维护和更新相关内容，做好研究会宣传报道工作。【牵头单位：华师】。

12. 积极协助做好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及省教育厅交办的各项工作【秘书处】。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2023 年 3 月 22 日

